

分級認證自評表

- 哺集乳室屬性：自願設置
- 開放對象：僅供內部員工使用-「電冰箱」列入評核項目
- 評核項目、內容、標準與說明：

1. 評核項目配分

- (1) 評核項目一~五：採「倒扣」方式計分，每項「不符合」扣 5 分。
- (2) 加分項目六、七：採「加分」方式計分，每項加分最高為 2.5 分。

2. 分級認證評核等級與效期

- (1) 特優(效期 3 年)：評核分數達 100 分以上(含 100 分)。
- (2) 優(效期 2 年)：評核分數為 90~99 分。
- (3) 良(效期 1 年)：評核分數為 80~89 分。
- (4) 自 111 年至報名截止日(112 年 6 月 21 日)前曾被民眾陳情過，且經查證屬實，則降一等級。
- (5) 評核項目中標示★之項目為衛生福利部公告「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」及「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」之必要項目，獲得優良認證者應完全符合。如實地認證當日★之項目有任一項「不符合」之情形，或評核分數未達 80 分，則不得獲頒優良認證，且不評核等級。

評核項目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分數欄
【一~五項採「倒扣」方式計分】						
一、 外部 環境	1-1-1(★)	哺(集)乳室應設為獨立空間，不得與其他空間共同使用	● 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 7-1 條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 2 條			
	1-1-2(★)	哺集乳室應有明顯區隔之空間，除專供哺集乳外，不得作其他用途				
	1-1-3(★)	哺集乳室設置位置不在廁所裡				
	1-2(★)	哺集乳室門口中文標示為「哺集乳室」或「哺乳室」	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 5 條			
	1-3	建築物入口、大樓樓層表或樓層平面圖有標示哺集乳室之位置	● 如為消防平面圖不得任意修改標示或僅對內部員工開放者，得為「不適用」			
	1-4	機構入口或大廳有哺集乳室座落位置之告示	僅對內部員工開放者，得為「不適用」			
	1-5	座落位置有明顯之 <u>方向指引牌</u>	於哺集乳室座落之樓層可依標示指引至正確位置，作為判斷是否達標示明顯標準			

評核項目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分數欄
	1-6	標示牌字樣清晰且不易脫落				
	1-7	哺集乳室門口英文標示為「Breastfeeding Room」				
	1-8	通道、門口無雜物阻礙進入	不致讓使用者不易進入或通行有危險之虞，不得有雜物堆置			
二、 內部 環境	2-1(★)	維持使用之隱密性且有安全保護措施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獨立性、可遮蔽的空間，牆面堅固、不易破壞 ● 如哺乳室內有窗戶須安裝窗簾(含百葉窗簾、捲簾、羅馬簾等)；毛玻璃或雕花玻璃等由外部不易看到內部之窗戶，應予以遮蔽 			
	2-2	哺乳室內部有圍簾區隔哺乳空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僅提供1人使用者無須設置圍簾，則此項「不適用」 ● 僅供內部員工使用之哺集乳室，此項得為「不適用」 			
	2-3(★)	通風良好(例如：窗戶、空調、電扇...等設備)	空氣不得有惡臭或通風設備損壞			
	2-4(★)	採光良好	光線不得閃爍			
	2-5	地板平坦、乾燥且乾淨、無灰塵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地板不得有積水 ● 用手擦拭桌櫃面不得有灰塵 			
	3-1(★)	具有可由內部上鎖之門	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			
三、 內部 配備	3-2(★)	可靠背之椅子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椅子乾淨、無破損、穩固不搖晃 			
	3-3(★)	有蓋垃圾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垃圾桶外觀乾淨、垃圾無溢滿、無異臭 			
	3-4(★)	設有電源設備(插座或延長線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電線外露有漏電疑慮者不符合標準 			
	3-5(★)	緊急求救設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呼救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			

評核項目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分數欄
3-6(★)	可清楚看到求救設備，且設備有標示字樣或使用說明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僅提供專職人員定點服務而無緊急求救設備者，不符合標準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無標示字樣或無使用方式說明者，不符合標準 				
3-7(★)	實地測試設備可發揮正常功能，如鈴聲作響、電話接聽、專職人員立即回應等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拒絕測試者，不符合標準 				
3-8(★)	緊急求救機制經實地測試，回應單位應於求救發出後的 <u>5分鐘</u> 內到達現場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拒絕測試者，不符合標準 				
3-9(★)	具備洗手設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洗手台(應含肥皂或洗手乳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乾洗手液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3條 ● 洗手台若設置於哺集乳室外，內部應有代替洗手設備 				
3-10	設有「使用中」提示，且容易使用或操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外部人員可辨識哺集乳室「使用中」 ● 「使用中」提示可為標示牌、掛牌或燈號 				
3-11	設有擺放隨身物品的置物空間	例如：桌子、櫃子、平台及其他具相同功能之設施				
3-12	緊急求救設備設置高度距離地面不高於120cm	緊急求救設備之位置距離地面不高於120cm，以營造身心障礙者友善母乳哺育環境				
3-13	洗手設施應物品足量、於使用效期內且方便使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洗手設備應保持乾淨衛生，如為洗手台，水壓不穩定或水流不乾淨者，不符合標準 ● 如為乾洗手液、濕紙巾，不得超過使用效期(物料如分裝，應檢視原包裝效期或於瓶身標示原包裝使用效期) 				
※僅供內部員工使用者，需設置母乳專用冰箱						
3-14-B1	冰箱貼有使用規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冰箱應貼有使用規範如清潔辦法、母乳冰存注意事項等 				
3-14-B2	母乳應避免與其他食物共同冰存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母乳專用冰箱不得冰存其他食物 ● 非母乳專用冰箱者，應有密封保鮮設備分隔母乳，且與食物分層擺放 				

評核項目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分數欄
	3-14-B3 評鑑時溫度為_____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冰箱設有溫度計，且冷藏溫度<4℃ ● 冷藏溫度等於4℃為「不符合」 				
四、 管理 維護	4-1(★) 有專人維護管理					
	4-2(★) 訂定「 管理維護辦法 」供管理單位人員遵循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例如：外部及內部管理規範、設備維護規範、管理人員守則等 				
	4-3(★) 提出評鑑日過去2個月每日 清潔維護紀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若設置未滿2個月，則提供自啟用日至評鑑日之紀錄 				
	4-4(★) 提出評鑑日過去2個月 設備定期檢查紀錄 (包含：通風設施、緊急求救設備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若設置未滿2個月，則提供自啟用日至評鑑日之紀錄 				
	4-5(★) 訂定「 書面使用規範 」，並張貼於明顯處供使用者遵循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例如外部及內部使用規範、使用者需知等，內容需含開放時間、使用方式等 				
	4-6(★) 哺集乳室應無償提供使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第4條 ● 不得收費使用 				
	4-7 於門外張貼服務人員聯繫方式					
	4-8 有提供哺集乳室意見調查表					
	4-9 有哺集乳室使用紀錄表	例如：使用名冊或使用人次統計				
五、 母乳 哺育 與教育	5-1(★) 員工知道「 婦女於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時，任何人不得禁止、驅離或妨礙。 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4條 ● 詢問2名員工 				
	5-2 於機構內提供或張貼母乳哺育相關文宣 (不限於哺集乳室內)	例如：張貼母乳宣導海報、提供母乳相關衛生教育資料或提供母乳相關活動訊息				
	5-3 對員工宣導 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之紀錄	可提出近1年內之教育訓練簽到單、將條例列入員工守則等各種形式之對內部宣導證明文件(如該場所有志工，亦須提供 志工教育訓練紀錄)				

評核項目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分數欄
	5-4	員工可明確回答哺集乳室位置 (含樓層、地點)	詢問 2 名員工，其中 1 名為 服務櫃台人員或守衛人員			
	5-5	員工知道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中 提供婦女每日哺(集)乳時間 60 分鐘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8 條。 ● 詢問 2 名員工，其中 1 名 為使用哺集乳室員工或 人事管理人員。 			
評核項目(加分項目)		項目說明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 (不扣分)	加分欄
六、 設置 尿布 台	6-1 (1 分)	設有提供民眾更換尿布之設施， 且容易操作使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如壁掛式尿布台應有操 作說明或注意事項 ● 符合加 1 分，不符合無加 分 			
	6-2 (0.5 分)	該設施乾淨無污、無雜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符合加 0.5 分，不符合無 加分 			
	6-3 (1 分)	該設施穩固不搖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符合加 1 分，不符合無加 分 			
七、 哺集 乳室 出口 設計	7-1 (0.5 分)	是否提供以下哪些設備，便利身 障者及嬰兒車通行?(可複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扶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障斜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若哺集乳室位於 1 樓，則 看建築物門口是否提供 身障斜坡等友善設施 			
	7-2 (1 分)	是否有門檻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門檻高度為_____ 公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作 1/2 斜角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作 1/2 斜角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無門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門檻高度大於 3 公分(含 3 公分)，無加分 ● 門檻高度為 0.5~3 公分， 但無作 1/2 斜角處理，加 0.25 分 ● 門檻高度為 0.5~3 公分， 且有作 1/2 斜角處理，加 0.5 分 ● 門檻高度小於 0.5 公分 (含 0.5 公分)，加 0.75 分 ● 無門檻，加 1 分 			
	7-3 (1 分)	門框(內框)間的距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於 90 公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於 90 公分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大於 90 公分，加 1 分 			
成績結算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「★」項目不符合標準：_____項 ● 其他項目不符合標準：_____項。 ● 分數：_____分 (含加分項目，滿分為 105 分)			填表人員簽章		主管簽章	